

政府采购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:

12NMB1Q0431420262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扶绥空港经济区项目服务中心

采购计划号: FSZC2026-W3-00543

供应商（乙方） 广西扶绥车一族汽车维修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扶绥县新宁镇那密屯69号

签订时间 2026.6.1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-2027年度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等七个县（市、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	轮胎 四轮ABS传感器 电瓶 压缩机等	1	次	7335	桂FD11322 桂FD50986 桂FKU381 桂FUR658	7335
合同总价: (大写) 柒仟叁佰叁拾伍元整, (小写) 7335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付清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年 月 日	乙方（章） 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扶绥汇龙空港大厦7楼	通讯地址：扶绥县新宁镇那密屯69号
法定代表人：王子壮	法定代表人：何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7516886	电话：15678180411
开户银行：扶绥农商行松江分理处	开户银行：广西扶绥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塘分理处
账号：137912010119507398	账号：138212010109131625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 年 月 日	